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教地方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

「人權教育統整性議題式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及優良作品發表」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南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南市114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配合精進教師教學能力，鼓勵教師研發創新教學設計，激勵教材教法之創新研發。
- (二)激勵教師設計創新教學教法時，融入引導孩子自主思考及跨域思維之教學策略，以啟發孩子思索單一學科如何跨域連結之思維。
- (三)協助教師發展專業知能，整合教師優良教學活動設計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 (四)透過辦理甄選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國中小學教育工作夥伴。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國教地方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
-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鹽水國中、臺南市立中山國中、臺南市立港尾國小。

四、參加對象：

- (一)國民中、小學(含附設幼兒園)現任教師(含現職教師、實習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
- (二)個人或團體均可，團體作者以三人為上限，並可跨校或跨縣市參賽。
- (三)全校班級數12班以上學校，請至少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五、徵選送件日期：115年2月23日至115年4月30日。

六、收件方式：請將參賽作品書面資料(含教案一式三份、報名表一份、智慧財產切結書暨授權書一份)於期限內親送或郵寄(郵戳為憑)至各組收件學校；教案電子檔(附件1-附件5及教案相關影片、圖片)請上傳至 <https://forms.gle/ZUd34SajAsQGqW8Q6>(需登入GOOGLE帳戶)。

- (一)國小組：臺南市麻豆區港尾國小(721 臺南市麻豆區港尾里 5 鄰麻學路二段 799 號)。聯絡人：教務處李淑敏主任
- (二)國中組：臺南市立中山國中(700 臺南市中西區大南里 6 鄰南寧街 45 號)。聯絡人：輔導室簡妙諭主任

七、教案內容設計：

- (一)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核心素養及各領域領綱的學習重點做教學規劃(以素養為中心，簡要說明教案規劃的目的、意義、內容與重點)。
- (二)教案撰寫採 A4 直式橫書，格式如附件(一~三)，若內容超出表格請自行增加頁數。為求教案精緻以供教育現場運用，參賽作品限定 20 頁以內(附件三全文)。
- (三)教案內容可包含多個數位內容(例如：教材、學習單、測驗題、圖片、影片、相關網站、配合教案所拍攝之影片等)。若任務型學習無固定格式之學生學習單，請提供一件範本或註明無紙本學生學習單。
- (四)教案作品檔案以 Word 或 PowerPoint 製作後，轉成 PDF 檔；影音檔以 wmv、mpeg、mpg、rm、avi、mov、swf 等普遍格式儲存；全文內之圖片尚須另以 jpg 檔儲存。
- (五)作品中所有引用內容(例如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資源)，務必在引用處標明來源出處，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 (六)為讓得獎作品後續便於推廣，教案作品如需使用外掛特定程式，此程式必須為網路上可取得之免費或共享軟體。

九、作品評選：由主辦單位邀請相關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召開評審會議評選。

(一)評選組別：

- 1、國小教師組：教案設計之學習活動以國小學生(高年級、中年級、低年級)為對象。
- 2、國中教師組：教案設計之學習活動以國中學生為對象。

(二)評選標準：

- 1、適切性 35%：教學內容及題材，能精準掌握人權的意涵與價值。
- 2、完備性 25%：教學目標明確，教學內容完整，教學步驟清楚。
- 3、創意性 15%：教學活動、設計理念具原創性和獨特性，且能符合人權理念。
- 4、推廣性 25%：教案具實用性，推廣至其他教師時，亦應可以授課。

十、獎勵方式：

(一)各組獎勵如下：

- 1、特優 1 位：每名記嘉獎貳支、禮券 2000 元。
- 2、優等 2 位：每名記嘉獎乙支、禮券 1000 元。
- 3、甲等 3 位，每名獎狀乙幀、禮券 500 元。
- 4、佳作名額視該組參賽件數酌予錄取，每名獎狀乙幀、禮券 200 元。

(二)得獎作品將掛載於本市國教輔導團網站，作為各校教師人權教育議題教學之參考。

十一、優選作品發表：辦理成果發表會邀請特優及優等作品得獎者參與成果發表會，分享經驗與心得。

(一)辦理日期：115年6月4日(星期四) 國中場(09：00-12：00)；國小場(13：00-16：00)。

(二)辦理地點：臺南市綜合教研中心(臺南市安定區安加里159-31號)。

(三)參加對象：本市國中、小學校，全校班級數25班以上學校，務必薦派1名教師參加。

十二、預期效益：

(一)教師能夠積極參與研發人權議題融入創新教學設計。

(二)教師設計創新教學教法時，能夠融入引導孩子自主思考及跨域思維之教學策略，以啟發孩子從日常經歷中體會人權的重要之思維，並進而運用在其他學習歷程中。

(三)透過辦理甄選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國中小學教育工作夥伴。

附件一

編號(免填寫):

教學課程名稱(請填寫):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

(封面)

(教學課程名稱-標楷 16 級字)

(教學課程名稱以 15 字為上限)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

教學課程摘要表

教學課程名稱（標楷 14 級字）：

（請將精進教學技巧教學課程的動機、目的、作法及教材教法演示重點及解決策略簡述如下）

一、教學課程發展的動機與目的：（內文 12 級字，標楷體）

（一）動機：

（二）目的：

二、教學演示重點(或問題)及解決策略簡述(自行增減綱要項次)

（一）重點一：

解決策略：

（二）重點二：

解決策略：

三、省思與建議：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

課程活動教學設計

(版面左右邊界 2cm，上下 2cm 內文 12 級字，標楷體，全文 20 頁以內)

教案名稱		設計者	
融入之領域/科目		融入之單元名稱	
實施年級		教學時間/融入時間	共_____節， 議題融入共_____分鐘
設計依據			
領域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領域核心素養 具體內涵	
	學習內容		
議題融入	學習主題		
	實質內涵		
	如何融入說明	注意事項： 明確點出融入點，例：延伸南一版七年級歷史課本第四章「二次戰後的台灣政治」有關白色恐怖的文本學習，藉由探討白色恐怖受難者之生命故事，了解這段歷史對國家社會與個人所造成的傷害，促發學生對歷史事件的切身感知與體悟，進而反思保障人權及轉型正義應有的作為。	
學習目標		注意事項： 一、整合領域學習表現、學習內容與人權教育議題實質內涵。敘寫應回扣本表上方學習表現、學習內容、人權教育議題實質內涵。 二、宜展現學習歷程。 參考示例(2018 世界人權日 人權七十大步走 4-6 年級)： 1. 透過猶太人故事與二戰造成戰禍之情境，認識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的由來。 2. 透過與小組成員討論猶太人失去的權利，體會《世界人權宣言》權利保障的重要性。 3. 能自主學習宣言內容，並透過創作字卡，宣傳人權價值。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評量方式及基準

注意事項： 內容敘寫能清楚呈現活動流程，以利其他教師引用。		
教學實施建議：		
參考資料：(若有請列出)		
附錄：		

(相關之學習活動單、作業單、評量表……可採附件方式自由呈現)

附件四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報名表

學校名稱(全銜)：		學校電話		
作者姓名：				
教學課程名稱：				
參加類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學習主題：				
作者基本資料：(第一位為主要聯絡人)(往後訊息通知將以 e-mail 為主，務請詳填)				
編號	姓名	服務學校	行動電話	E-mail
1				
2				
3				

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

「智慧財產切結書暨授權書」

校名(全銜)：

作品名稱：

本教學者(團隊)參加臺南市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計畫人權教育教案徵選計畫，其所選拔個人之作品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得敘獎、獎狀及相關補助經費，本人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外，就本作品授與主辦單位一免授權金、全球性之永久權利，為宣傳活動或產品，得於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佈或使用參賽作品，並得轉授權。據此，授權者同意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及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可選擇將此作品，張貼於主辦單位的網站供人點覽或於各媒體或公開場所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或散布。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暨授權人(一)：

(簽章)

身份證字號：

住址(含里鄰)：

立書暨授權人(二)：

(簽章)

身份證字號：

住址(含里鄰)：

立書暨授權人(三)：

(簽章)

身份證字號：

住址(含里鄰)：